

最新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 我要做好孩子的读书心得体会(优秀10篇)

诚信是一种道义，它要求我们在商业竞争中遵守游戏规则，不使用欺骗手段获取利益。在互联网时代，如何防范网络诈骗和虚假信息，为网民们提供一个诚实可信的网络环境是每个人应该思考的问题。以下是一些网络社交中的诚信典型案例，值得我们思考和借鉴。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一

今年暑假，我读了老师推荐的一本书——著名文学家黄蓓佳的作品《我要做好孩子》，我深深地被小说里的情节所吸引，感到收获很多。

读了这篇小说，我知道了做父母的良苦用心，他们希望我努力学习，长大以后能有所作为。含辛茹苦把我抚养长大，每天，不论刮风下雨，都按时送我上学，每天回家还要辅导我家庭作业，遇到我不会的问题，一遍一遍的分析给我听，直到我完全明白为止，我就是他们的一切。我真心的感谢父母对我的付出，我也要像金铃一样，一定要做个好孩子，努力学习，让他们少为我操一点心。

读了这篇小说，我还知道了老师的伟大，他们平时工作很辛苦，每天要批改大量的作业。金铃的语文老师由于作业批改的太多，以至后来，一见到字就发晕，虽然回家养病，但心里仍牵挂着学生们，不知道他们的成绩有没有下降，作业有没有完成。还要对每个学生因材施教。我再也不会由于老师对我的严格要求而记恨，而是从内心深处敬重她，感谢她，我永远都会记住你们——我敬爱的老师。

从现在开始，我一定努力做一个好孩子，努力学习，尊重父母、老师，长大以后，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二

班里面又借了一本书，这本书叫《我要做好孩子》，这本书我虽然只看了几十页，但已经有了一些感想。

这本书的小主人翁是一个叫金铃的女孩，她现在和我一样，是个即将升入初中的小学生，她绝对是一个重量级的选手，身高1.55米，体重50公斤。金铃的最大的特点是“自来熟”不管是谁，她一概能给他搭上话。她的学校到家，有四个杂货店、三个小吃摊、一个美发厅、一个修自行车摊和一个礼品店，仅仅有200米的路程可是金铃却能走半个多小时，不是她胖走得慢，她几乎每次放学总是要和那几个店主聊上一聊，在他们的店铺里玩一会儿。又一次金铃在路旁碰到了青年男女，不知怎么跟他们打上了话，那两个人一高兴，竟然让金铃做到车座上把她带到了小区门口。这件事，她的妈妈批评了金铃。

金铃马上所面对的小升初也是我将要面对的，当地最好的学校就是外国语学校，其次，就是育才中学、第四十九中学、新华街中学。可是按照金铃的成绩是很难进入外国语学校的，有希

望进入育才中学。我也快要升入初中了，我也希望自己可以升入好一点的学校，最好是郑州的外国语学校。

金铃想升入好一点的学校，额外到老师那里去补习，可是老师为自己的学生开补习班教育局是禁止的，又一次金铃以外说漏了嘴，家长们都想让自己的孩子上补习班。再一次补习中金铃的同学把补习场地闹的一团糟，老师第二天追究的时候，让一个看起来诚实的学生说谁第一个捣乱的，这个同学说是金铃和她的同桌尚海，其实金铃和尚海没有挑起事端。金铃气不过，私下询问了这个同学，挑起事端的事班里的好学生，她是个班长，这个同学怕班长不让他抄作业才说谎的。金铃到老师面前说清了事实。这个过程金铃很冷静，我对这一点感到佩服。

我读过这的短短的几十页，已经对主人翁有了很深的了解，还对金铃做事的冷静和镇定感到敬佩。

翻开黄蓓佳阿姨写的《我要做好孩子》这本书，我被里面的故事情节深深地吸引住了。好奇心使我决定看这本书。读这本书使我身临其境。首先，这本书的内容十分丰富，人物形象非常鲜明。其次，我认为主人公金铃的学习情况和我很相似。对金铃所做的事我深有体会，主人公金铃正处于小升初的冲刺阶段，她除了数学成绩不算太好也为自己长得太胖而感到烦恼！虽然吃减肥药后瘦了许多，但妈妈很心疼金铃，每天买鱼买肉，使金铃没能成功瘦身。后来，金铃遇到了著名的数学老师，老师答应金铃帮她补习数学，但，你想知道金铃在小学毕业考试中考出怎样的成绩吗？那就走进这本书用心去读吧！

说到数学我真感到惭愧，有些题明明会做，但不知怎么的，做起来总是很大意，这可是我数学上最大的敌人。每次只有在数学考试之前，才知道要去复习，这也就是俗语所说的“临时抱佛脚”。没有信心也是我最大的敌人，每当看到同桌考“优秀”时，我又羡慕，又难过。为此，爸爸妈妈没少费时间来教育我，而我却总是“原地踏步”，让父母失望。

虽然我数学不好，但我要像金铃那样乐观，以正常的心态面对考试，即使考砸了也没关系，继续努力，而且还要坚持，每天晚上都要坚持复习，争取在数学上取得成功。

听了我的介绍，你是否心动了呢？那就大可这本书，收获一份快乐吧！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三

捧读《我要做好孩子》不忍释手，眼前总是浮现着那一个个鲜活的人物形象，一幕幕真实的场景。

这是一部既有儿童情趣又有文学气息的作品，它的内容非常贴近孩子的生活。主人公金铃天真纯洁，善良正直，是个积极要求进步的好孩子，她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我要做好孩子》是一部适合少年儿童、家长和老师共同阅读的长篇小说。这部小说艺术地展示了一个小学毕业生的学校、家庭生活，成功地塑造了金铃、于胖儿、尚海、杨小丽等小学生和妈妈、爸爸、邢老师等大人的形象，情节生动，情感真切，语言流畅，富有鲜明的时代特色和浓郁的生活气息，并能给读者以思考和启迪。

作者黄蓓佳阿姨的笔下跳出了一个活泼可爱、善良宽容的小女孩——金铃。她是小学六年级的学生金铃，是一个学习成绩中等，但机敏、善良、正直的女孩子。

主人公金铃与我有许多相似的地方：她与我一样善良；她也像我一样特别喜欢小动物；当我看到她写的那篇以《我真想为你造一片森林》为题的文章时，我默默地和她一起流泪；我们的学习习惯都不是很好；上课有时会不专心……在这本书中映出了许多我的影子，所以我特别喜欢这本书。

虽然文中的主人公金玲并没有什么惊天动地的壮举，但她的心灵里拥有一个美好的愿望：成为好孩子。

这难道不是一个孩子最最纯真的愿望吗？这个精灵似的孩子宽容大度，悲天悯人，有着高贵的心灵，丰富的内涵，她一直为实现目标而坚持没有放弃。书中的每个故事都很平常，很普通。每天，我们的身边也在不断上演这样的情节。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四

读完《我要做好孩子》之后，我发现这本书里的主人公金铃是一个与我的内心世界极其相似的女孩儿。她大大咧咧的，非常重感情，正直，善良，喜欢帮助弱小者。

我非常喜欢金铃，她的成绩虽然是比上不足，比下有余，但是这本书里却塑造了一个很可爱的女孩儿。我指的可爱不止是外表可爱，更重要是内心很可爱。如果让你在猫和老鼠中选择一个你喜欢的，你一定会毫不犹豫的`选择猫。但是金铃却选择了老鼠，她说：“猫又懒又馋，它抓老鼠只是为了填饱肚子，并非是为人类立功人们喜欢猫，只是因为猫比老鼠漂亮，听话而已。而且老鼠需要的食物只不过是猫的十分之一而已，人们为什么不允许它的存在？”金铃的一番话令我深受感动。金铃只不过是一个与我年龄相仿的小女孩儿，竟能说出这么感人的话。人们一直觉得猫比老鼠高贵很多，可是如果站在金铃的看法来看，猫也没比老鼠高贵多少，而且猫还比老鼠更懒更馋。阅读完这本书，我懂得了保留我们孩子心中的那一份天真，纯洁比优异的学习成绩更重要。

这就是金铃，一个成绩中等，但机敏，善良，正直的女孩儿。我非常喜欢她，喜欢她写的作文，新颖有趣；我喜欢她的思维，大胆活跃；我喜欢她宽广的心胸，无边无际；我喜欢她的长相，白白胖胖；我喜欢……金铃的身上有许多地方值得我们学习和敬佩，希望大家都去看一看这本书，相信你也一定会从金铃的身上找到你最敬佩的地方的。

编辑推荐：

更多读后感范文进入读后感大全[duhougan/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五

。是讲述一个六年纪胖胖女孩的有趣故事，主人公是金铃，她是个难以理解的女孩。说她作文好吧，总在80——90分徘徊，说到作文不好吧，遇到好作文时可以超常发挥。

作者是黄培佳，专门写小学生看的故事。我看过后流连忘返。心想，这纯真的故事，绝对不是假，但是令人不可思议。她是我最最崇拜的作家。她可以写出最棒的故事！让我改变了只看科幻小说，其实身边有许多有趣的事，不是生活缺少美，而是没有发现美的‘眼睛，黄培佳的生活真是丰富多彩，那是因为有了一个，令人好气又好笑的孩子。

例如《猫和鼠，你喜欢那个？》里：金铃猛甩开卉紫的手，满脸是泪地大声道：“因为我就是那只可怜的小老鼠，楼上的文峰，我们班的好学生胡梅、刘娅如、倪志伟.....他们都是讨人喜欢的猫！”真的是说出了广大学生的心里话。现在的家长，总喜欢那别人的孩子与自己的孩子比这比那，从不说自己孩子的优点。

对此，我希望家长也好好看看《我要做好孩子》一书。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六

自从爸爸把《我要做好孩子》这本故事书买回家的第一天，我就被书中可爱的女孩以及她精彩的故事所吸引了，我也要努力学习，争取做一名人人喜爱的好孩子。

《我要做好孩子》这本书讲得是主人公金铃想做好孩子的故事，金铃在班上成绩中等，金铃最怕数学，特别是应用题，

每次做到应用题的时候就会发晕，比如加分子的时候会把分母也顺便加进去等，所以数学测验都不会太好；英语呢还不错，测试的时候速度很快，只是时不时的把大写字母写成小写，还有就是音标写错，不过她的发音很标准，听力也很棒，所以英语老师还是挺喜欢她的。

金铃的爸爸姓金，叫亦鸣，在本市最著名的一所大学里教书，副教授已经当了五年。

金铃的妈妈姓赵，叫卉紫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300字我要做好孩子读后感300字。不熟悉的人容易听成“卉子”。

金铃的爸爸、妈妈、爷爷、奶奶、外公、外婆都特别喜欢这孩子，特别是外婆，更加宠爱这个宝贝外孙女。外婆原来是老师。每次去外婆家，外婆一定得忙上满满一桌子菜，全部是金铃最喜欢吃的，看着金铃吃得津津有味的样子，外婆开心极了。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七

书是一位无所不知的智者，它让我学到了很多知识，书使我懂得了什么是真善美。假期里，阅读了黄蓓佳老师的《我要做好孩子》，我颇有感触。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小学六年级学生金铃，她胖胖的，脸、鼻子、嘴巴都是圆嘟嘟的，是一个标准的“重量级”选手。金铃的学习成绩中等，但她机敏、善良、正直，为了做一个让家长、老师称赞的“好孩子”，她使尽了浑身解数，作出了种种努力，并保留着心中那份天真、纯洁，和家长、老师作了许多“抗争”。沉重的书包犹如大山一样压着金铃稚嫩的双肩，她每天都在作业、考试和分数之间挣扎，她多么想摆脱那恶魔分数的束缚，可那只是痴心妄想。她的快乐像肥皂泡一样不翼而飞，不能多看一会儿电视，不能饲养小动物，不能多玩一会儿……她的妈妈赵卉紫是一位心高气

傲的知识分子，她急于望女成凤，把金铃的成绩看得比什么都重要，以至于忽略了她的快乐，让她的生活非常枯燥。这本书中令我印象最深的，就是那个扔垫子事件。因为于胖儿怕得罪班干部胡梅和刘娅如就谎称是金铃和尚海先开始扔的，老师也把他俩叫去办公室训了一顿，并罚他们写1000字的检查和赔偿垫子钱，而被冤枉的金铃和尚海不凭借父母的力量，自己不动声色地解决了这件事，让老师向他们道歉，使父母对金铃刮目相看。“跑吧，孩子，冲刺吧！”我们要把压力转化为动力，最后一搏，不能辜负老师和家长对我们的期望。

金铃的成绩虽然没有名列前茅，但她执着努力，善良正直，胜不骄，败不馁，拥有一颗悲天悯人的高贵心灵。我们都是颗种子，迟早会开花，只是开花的时间不一样而已，静静地等待吧，只要我们努力，一定会开出最灿烂夺目的花。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八

班里面又借了一本书，这本书叫《我要做好孩子》，这本书我虽然只看了几十页，但已经有了一些感想。

这本书的小主人翁是一个叫金铃的女孩，她现在和我一样，是个即将升入初中的小学生，她绝对是一个重量级的选手，身高1.55米，体重50公斤。金铃的最大的特点是“自来熟”不管是谁，她一概能给他搭上话。她的学校到家，有四个杂货店、三个小吃摊、一个美发厅、一个修自行车摊和一个礼品店，仅仅有200米的路程可是金铃却能走半个多小时，不是她胖走得慢，她几乎每次放学总是要和那几个店主聊上一聊，在他们的店铺里玩一会儿。又一次金铃在路旁碰到了青年男女，不知怎么跟他们打上了话，那两个人一高兴，竟然让金铃做到车座上把她带到了小区门口。这件事，她的妈妈批评了金铃。

金铃在学习上，是一个实实在在的中等生，她的语文作文对于新颖的题目她写的非常好，可是老师一般都出《我的老师》、《我的同桌》、《记一次游园活动》……她就不会写的那么

精彩了,她的语文成绩一般都在85分之间徘徊。数学金铃是一塌糊涂,她最头疼的是四则运算,10道题一般错6道。

金铃马上所面对的小升初也是我将要面对的,当地最好的学校就是外国语学校,其次,就是育才中学、第四十九中学、新华街中学。可是按照金铃的成绩是很难进入外国语学校的,有希望进入育才中学。我也快要升入初中了,我也希望自己可以升入好一点的学校,最好是郑州的外国语学校。

金铃想升入好一点的学校,额外到老师那里去补习,可是老师为自己的学生开补习班教育局是禁止的,又一次金铃以外说漏了嘴,家长们都想让自己的孩子上补习班。再一次补习中金铃的同学把补习场地闹的一团糟,老师第二天追究的时候,让一个看起来诚实的学生说谁第一个捣乱的,这个同学说是金铃和她的同桌尚海,其实金铃和尚海没有挑起事端。金铃气不过,私下询问了这个同学,挑起事端的事班里的好学生,她是个班长,这个同学怕班长不让他抄作业才说谎的。金铃到老师面前说清了事实。这个过程金铃很冷静,我对这一点感到佩服。

我读过这的短短的几十页,已经对主人翁有了很深的了解,还对金铃做事的冷静和镇定感到敬佩。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九

《我要做个好孩子》这本书的作者是黄蓓佳,书里的小主人公——金玲的原型是她的女儿,所以我觉得书里所写的金玲的生活和我们自己的生活是息息相关的。作者通过对小主人公金玲生活的描写,告诉了我们一个不一样的好孩子是怎样炼成的。

我印象最深的是关于猫咪和老鼠的一个片段。通常人们认为:老鼠过街——人人喊打,老鼠是可恶的,而猫咪多可爱。但是金玲却偏偏喜欢老鼠,在一次联欢会上,金玲被他们班上的尖子生倪志伟捉弄,在小品排练中扮演猪八戒。倪志伟虽

然学习很好，但是他的品德却远远不及金玲。同样还有她班的好学生胡梅、刘娅如，每次考试都考高分，有了好事都往自己头上揽，犯了错误却没有一个人敢承认。我想，他们这样的学生就是被人喜欢的猫，是大人眼中的那些“好孩子”。金玲说，自己是不讨喜的老鼠。每个人都讨厌老鼠，都非常喜欢猫咪，因为猫咪比老鼠要讨巧，模样漂亮。

金玲很善良。幸幸的父母离婚了，谁都不要她，只有爷爷与她相依为命。在一个傍晚，爷爷中风死了，金玲就把她带回了家，然而没过几天幸幸要搬到奶奶家去住，金玲得知这个消息之后，心里十分悲伤。还有一次，邢老师得了一种厌字症，一看见字就会头晕，只能躺在病床上。金玲知道后，主动去看望邢老师，邢老师心里暖暖的。

合上书本，我陷入沉思：究竟怎样的孩子是好孩子呢？金玲的成绩并不是特别好，为什么邢老师还称她是“好孩子”呢？我认为成绩好，确实很重要，但如果小肚鸡肠、心胸狭窄，那么根本就算不上是好孩子。虽然金玲成绩不是一百分，但她在人格品质上得了满分！

我要做好孩子第二章读书笔记篇十

而金玲说自己就是那可怜的老鼠，人人讨厌老鼠，喜欢猫，他们不许老鼠这样的东西活在世上，用猫捉它、用夹子夹它，毒药毒死它，除了这些，还用火烧、石头砸、脚踢、、、这些都是因为猫比老鼠听话，模样漂亮。这些关于猫和老鼠的联想，出自11岁金玲的口中，在大人眼里，可见金玲是受了大委屈了。好在又被大人理解了。

我还知道：分数并不代表一切，重要的是品格，一个人善良、诚实、无私、博爱，不论卑贵，他都是伟大的。当然，对学习一样要认真，比如金玲，她后来刻苦用功，不跟同学一起看她最爱的贴画，只做作业，她很自觉。她也有一个雄心壮志，就是做一个好孩子，她一点一滴地进步，从不骄傲，踏

踏踏实实地。

我也要做一个好孩子，一个真正的好孩子，我会像金玲一样，向真正的好孩子“进军”。